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 年 3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中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8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审计报告	14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4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4
§7 年度财务报表	15
7.1 资产负债表.....	15
7.2 利润表.....	1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7
7.4 报表附注.....	18
§8 投资组合报告	37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7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7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1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4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5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5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5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5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5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5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7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7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7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7
§11 重大事件揭示	48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8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8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8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8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8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9
11.8 其他重大事件	50
§12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2 存放地点	52
12.3 查阅方式	52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213010
交易代码	213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2 月 8 日
基金管理人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0,639,832.0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通过严格的投资程序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结合增强收益的主动投资，力争取得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基金总体投资业绩超越中证 100 指数的表现。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增强型指数基金，对指数投资部分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中证 100 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本基金对主动投资部分实行双向积极配置策略。采用利率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信用度分析、收益率利差分析、相对价值评估等债券投资策略。采用市场公认的定价技术，适当参与金融衍生产品的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100 指数×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投资于中证 100 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预期风险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高风险收益预期的证券投资基金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瑾	田青
	联系电话	0755-83276688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zhangj@byfunds.com	tianqingl.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300	010-67595096
传真		0755-83515599	010-66275853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路 6008 号特区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报业大厦 15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路 6008 号特区 报业大厦 1501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 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518034	100033
法定代表人	李建生	王洪章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byfunds.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注册登记机构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路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501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4,223,382.28	-3,247,986.29	-1,979,902.12
本期利润	56,127,047.12	-3,289,321.73	4,938,021.1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6770	-0.0443	0.062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85.82%	-6.05%	8.5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8.92%	-8.79%	8.2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9,400,056.42	-21,369,281.91	-20,035,280.6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917	-0.2938	-0.225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9,912,418.96	51,359,711.46	68,644,832.9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2	0.706	0.77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2.20%	-29.40%	-22.6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2、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

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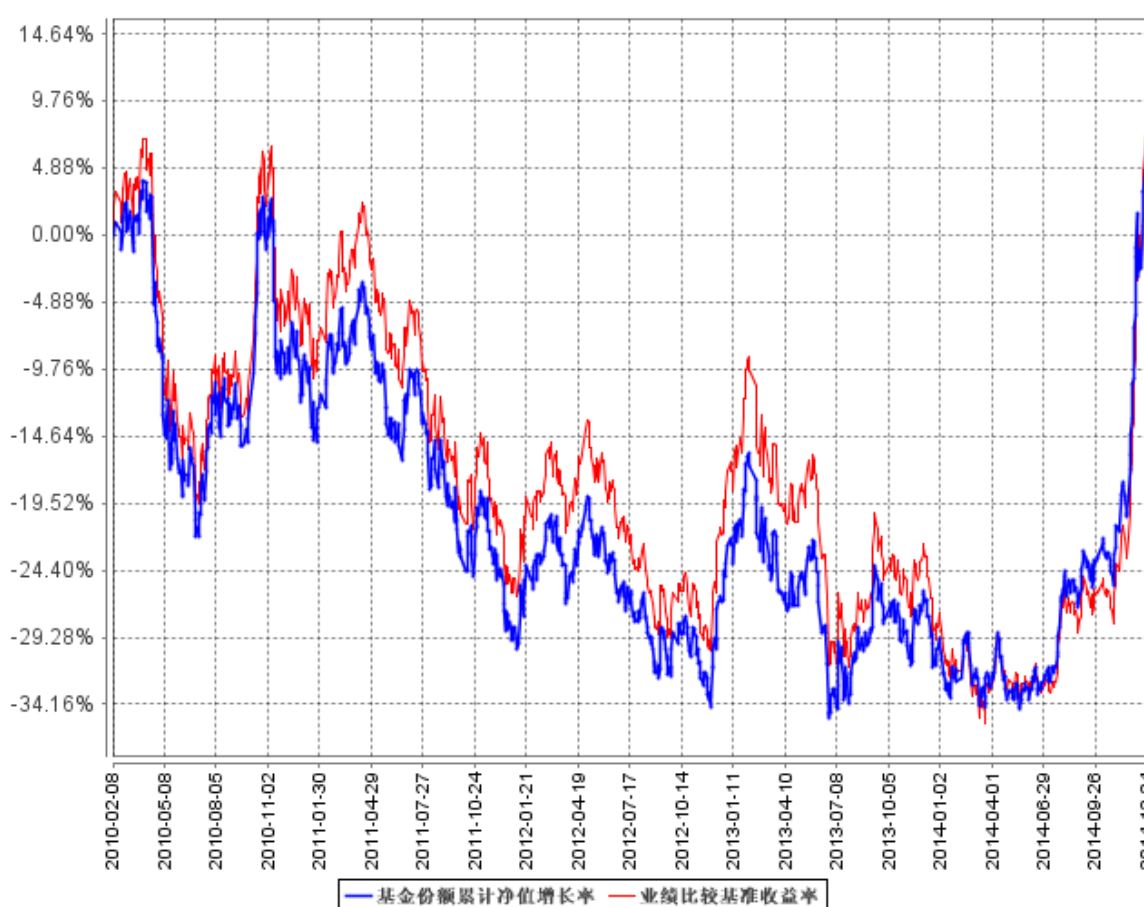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6.48%	1.63%	53.09%	1.81%	-6.61%	-0.18%
过去六个月	65.24%	1.31%	68.08%	1.44%	-2.84%	-0.13%
过去一年	58.92%	1.18%	56.14%	1.26%	2.78%	-0.08%
过去三年	56.92%	1.22%	50.92%	1.27%	6.00%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20%	1.27%	13.29%	1.30%	-1.09%	-0.03%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100 指数×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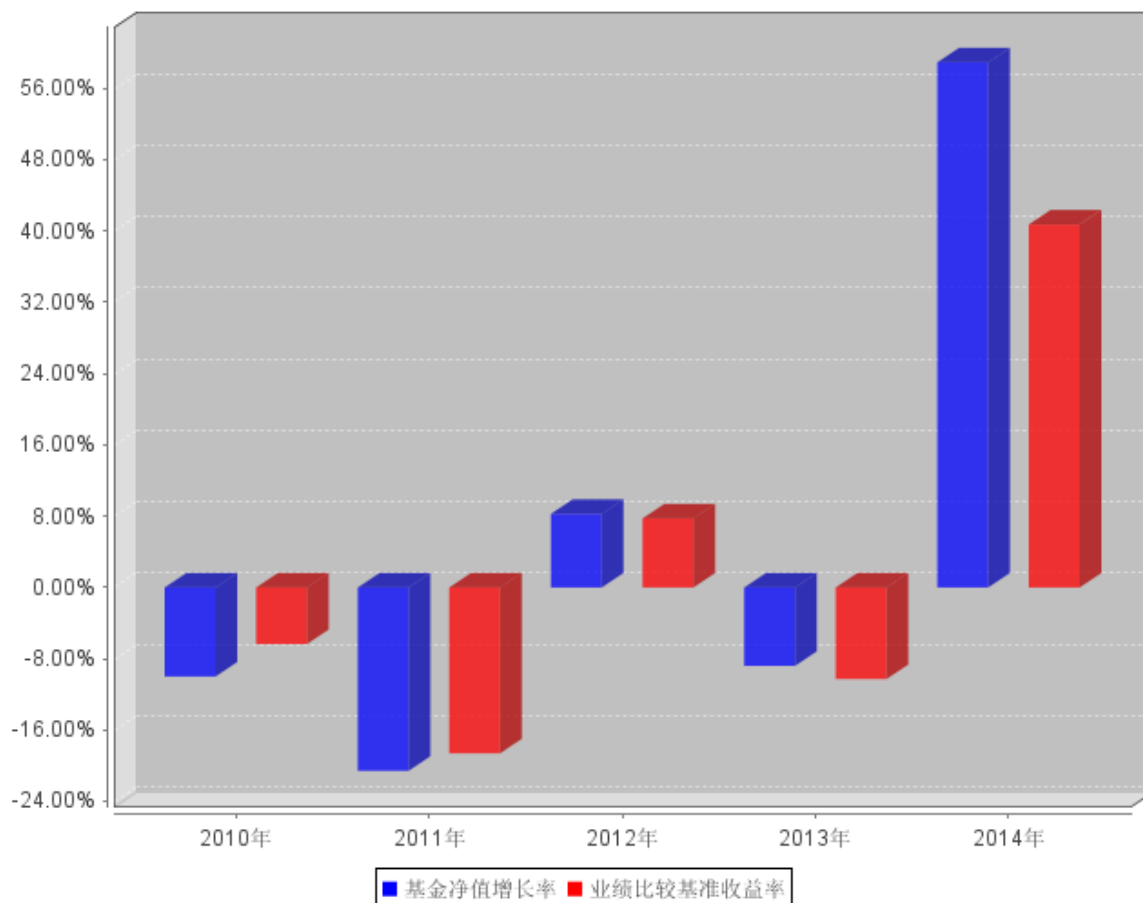


注：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

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中的相关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2 月 8 日，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五年。
2、本基金合同生效当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是按照基金合同生效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照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分配利润。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 2001 年按照证监会“新的治理结构、新的内控体系”

标准设立的首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2001 年 5 月 18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注册地在深圳。公司目前管理基金鸿阳、宝盈鸿利收益混合、宝盈泛沿海增长股票、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宝盈核心优势混合、宝盈货币、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宝盈新价值混合、宝盈祥瑞养老混合、宝盈科技 30 混合、宝盈睿丰创新混合、宝盈先进制造混合十四只基金，公司恪守价值投资的投资理念，并逐渐形成了稳健、规范的投资风格。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投资管理团队，在研究方面，公司汇聚着一批从事宏观经济、行业、上市公司、债券和金融工程研究的专业人才，为公司的投资决策提供科学的研究支持；在投资方面，公司的基金经理具有丰富的证券市场投资经验，以自己的专业知识致力于获得良好业绩，努力为投资者创造丰厚的回报。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温胜普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0 年 2 月 8 日	-	8 年	温胜普先生，经济学硕士。2006 年 7 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融工程部风险管理岗，现任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国国籍，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资格。
张小仁	本基金基金经理、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3 年 8 月 23 日	2014 年 9 月 26 日	7 年	张小仁先生，中山大学经济学硕士。2007 年 7 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核心研究员、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中国国籍，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资格。

注：1、温胜普为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

2、张小仁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

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我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对本基金的日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

公司对不同投资组合，尤其是同一位投资组合经理管理的不同投资合同同日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监控，同时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形成《公平交易分析报告》，并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应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公司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但是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等除外。

公司对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对于异常交易发生前后不同投资组合买卖该异常交易证券的情况进行分析，并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应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对本基金的日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并定期制作公平交易分析报告，对不同投资组合的收益率、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价差作专项分析。报告结果表明，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在可合理解释范围之内；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经济方面，2014 年 CPI 同比涨幅温和回落，而 PPI 同比涨幅则继续处于负值且有扩大的趋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累计同比增速缓慢回落。虽然制造业 PMI 仍维持在 50%以上，但各类经济数据显示经济增长疲弱。为了缓冲经济下行的压力，央行于 2014 年 11 月份下调了存贷款基准利率，定向刺激政策也持续发力。2014 年上半年权益市场震荡整理，下半年受沪港通开通及降息政策等影响，增量资金持续入市，推动权益市场下半年大幅上涨。全年而言，证券保险、建筑、地产、银行、交通运输等板块涨幅靠前，而电子元器件、医药、传媒、食品饮料、石油石化等板块涨幅靠后，不同行业的表现差异明显。

报告期，除受规模变动影响外，本基金的股票仓位基本维持在高位水平，结构上在复制中证 100 指数权重的基础上，进行部分增强投资。增强投资部分在 2014 年前三季度以持有新兴产业的成长股为主，10 月中旬开始逐步切换到大盘蓝筹股，主要以金融地产建筑及高股息率个股进行增强投资。全年看，上证指数收益率为 52.87%，中证 100 指数收益率为 59.64%，本基金 2014 年的净值也出现较大幅度的上涨，全年的整体表现优于业绩比较基准。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是 58.9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是 56.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5 年，宏观经济仍难有大的起色，但政策托底意图明显，经济大幅下行的可能性不大。继 2014 年 11 月降息后，央行于 2015 年 2 月下调了存款准备金率。为了缓冲经济下行的压力，我们认为仍存在继续降息和降准的可能，而物价水平短期内上行压力不大，这也为央行实行较宽松的货币政策留下操作空间。在宏观经济托底、流动性较宽松的环境下，我们认为权益市场仍存在投资机会。

结构方面，2014 年 11-12 月，大盘蓝筹股上涨幅度较大，我们认为本轮上涨更多的是对过去悲观预期的修正，属于估值修复。虽然受证监会规范“两融”影响，大盘蓝筹股在 2015 年 1 月份震荡幅度较大，但截至 2015 年 2 月底，大盘蓝筹股整体估值水平仍不高，而且 2015 年上证 50ETF 期权推出、A 股有望纳入 MSCI，这些事件都有利于提升大盘蓝筹股的活跃度和吸引力。中小盘股当前的整体估值水平较高，而这种过高的估值需要上市公司的高成长性作为对应，否则涨幅过大、无真正成长性的个股将面临较大的调整压力。随着注册制的临近，我们预计中小盘股走势将出现大幅分化，代表未来产业发展方向的个股仍有望享受高估值，但无业绩支持的题材类个股将逐步

被市场抛弃。

综上，我们认为 2015 年权益市场将呈现宽幅震荡并有所向上的走势，业绩增速较高、估值合理的板块值得重点关注，结构上相对看好大金融、高股息率、国企改革、“一带一路”等板块的投资机会，并关注具有真正成长性的新兴产业个股。

我们将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被动投资为主，适当辅之以增强型投资，继续努力尽责地做好本基金的管理工作，尽力为投资者谋取较好的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监察稽核部门通过加强对基金投资交易业务的日常投资监控、交易流程检查、注册登记、客户服务等业务进行日常跟踪检查等工作，不断加强和完善对投资交易的事前、事中和事后控制，并定期出具专项监察报告及合规性报告等，对基金投资运作的合规性情况等进行总结和报告。

通过以上工作，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未发生关联交易、内幕交易，也不存在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基金之间的违规交叉交易，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

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一贯的内部控制理念，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充分保障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新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会计师事务所就我司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基金托管人负责对基金管理公司采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核查，并对估值结果及净值计算进行复核。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工作小组，由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部、专户投资部、量化投资部、基金运营部、监察稽核部指定人员组成。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估值工作小组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部、专户投资部负责定期对经济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证券发行机构是否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以及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量化投资部负责对估值模型及方法进行筛选，选择最具适用性的估值模型及参数，并负责估值模型的选择及测算；基金运营部负责进行日常估值，并与托管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监察稽核部负责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监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并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的本基金管理人、本基金托管人和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不参与决定本基金估值的程序。本基金未接受任何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2014 年 8 月 8 日《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生效以来，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自 2014 年 8 月 12 日至 2014 年 10 月 22 日连续四十六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本基金管理人通过持续营销等方式在第四十七工作日使基金资产净值超过五千万元。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5)第 20689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宝盈中证 100 指数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宝盈中证 100 指数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上述宝盈中证 100 指数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宝盈中证 100 指数基金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薛竞 周祎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5 年 3 月 25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15,064,161.41	3,521,434.36
结算备付金		160,017.77	130,817.18
存出保证金		11,235.57	13,362.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94,761,244.40	47,922,141.61
其中：股票投资		284,611,713.40	47,922,141.6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0,149,531.0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1,776.15
应收利息	7.4.7.5	180,590.04	801.3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77,935,905.55	11,221.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388,113,154.74	51,621,554.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900,000.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770,297.12	-
应付赎回款		15,986,007.29	19,542.64
应付管理人报酬		147,663.44	33,455.84

应付托管费		29,532.67	6,691.1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246,963.26	47,623.68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397.10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119,874.90	154,529.77
负债合计		28,200,735.78	261,843.0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320,639,832.08	72,728,993.37
未分配利润	7.4.7.10	39,272,586.88	-21,369,281.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9,912,418.96	51,359,711.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8,113,154.74	51,621,554.54

注：报告截止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122 元，基金份额总额 320,639,832.08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57,452,629.58	-2,191,897.84
1.利息收入		82,982.65	32,408.2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46,722.82	32,277.56
债券利息收入		24,362.61	130.7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1,897.22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110,429.37	-2,228,313.5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3,824,733.91	-3,541,537.8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12,570.90	25,439.8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1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1,273,124.56	1,287,784.53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51,903,664.84	-41,335.4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355,552.72	45,342.90
减：二、费用		1,325,582.46	1,097,423.89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481,690.66	410,746.45
2. 托管费	7.4.10.2.2	96,338.14	82,149.28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4.7.19	363,479.39	234,961.74
5. 利息支出		13,043.05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3,043.05	-
6. 其他费用	7.4.7.20	371,031.22	369,566.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127,047.12	-3,289,321.7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127,047.12	-3,289,321.7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2,728,993.37	-21,369,281.91	51,359,711.4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6,127,047.12	56,127,047.1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47,910,838.71	4,514,821.67	252,425,660.3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570,521,722.45	-6,474,092.79	564,047,629.66
2. 基金赎回款	-322,610,883.74	10,988,914.46	-311,621,969.2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0,639,832.08	39,272,586.88	359,912,418.9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8,680,113.63	-20,035,280.64	68,644,832.9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	-	-3,289,321.73	-3,289,321.73

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5,951,120.26	1,955,320.46	-13,995,799.8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8,265,136.00	-13,789,647.99	34,475,488.01
2. 基金赎回款	-64,216,256.26	15,744,968.45	-48,471,287.8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2,728,993.37	-21,369,281.91	51,359,711.46

注：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汪钦</u>	<u>胡坤</u>	<u>何瑜</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218 号《关于核准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81,223,192.88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 02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2 月 8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81,241,387.65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8,194.77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资产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中证 100 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标的指数使用费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担,不计入本基金费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10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4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

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

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自 2014 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准则对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15,064,161.41	3,521,434.36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15,064,161.41	3,521,434.36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38,033,536.68	284,611,713.40	46,578,176.7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0,169,440.00	10,149,531.00	-19,909.00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10,169,440.00	10,149,531.00	-19,909.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48,202,976.68	294,761,244.40	46,558,267.72
项目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53,267,538.73	47,922,141.61	-5,345,397.1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53,267,538.73	47,922,141.61	-5,345,397.12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期末无余额。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期末无余额。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期末无余额。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9,251.78	730.08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79.20	64.70
应收债券利息	171,253.56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5.50	6.60
合计	180,590.04	801.38

7.4.7.6 其他资产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期末无余额。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46,963.26	47,623.68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246,963.26	47,623.68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赎回费	32,301.70	8.92
预提审计费	50,000.00	50,000.00
预提账户维护费	4,500.00	4,500.00
预提信息披露费	-	100,000.00
应付转换费	33,073.20	20.85
合计	119,874.90	154,529.77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72,728,993.37	72,728,993.37
本期申购	570,521,722.45	570,521,722.4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22,610,883.74	-322,610,883.74
本期末	320,639,832.08	320,639,832.08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9,856,057.95	-11,513,223.96	-21,369,281.91
本期利润	4,223,382.28	51,903,664.84	56,127,047.1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3,767,380.75	28,282,202.42	4,514,821.67
其中：基金申购款	-56,967,386.57	50,493,293.78	-6,474,092.79
基金赎回款	33,200,005.82	-22,211,091.36	10,988,914.4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9,400,056.42	68,672,643.30	39,272,586.88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5,182.77	30,785.2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639.45	893.17
其他	900.60	599.11
合计	46,722.82	32,277.56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60,877,499.23	82,101,179.58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7,052,765.32	85,642,717.47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824,733.91	-3,541,537.89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64,981.24	540,570.5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52,400.00	515,000.00
减：应收利息总额	10.34	130.7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2,570.90	25,439.80
----------	-----------	-----------

7.4.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余额。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余额。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余额。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273,124.56	1,287,784.53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1,273,124.56	1,287,784.53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903,664.84	-41,335.44
——股票投资	51,923,573.84	-41,335.44
——债券投资	-19,909.0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合计	51,903,664.84	-41,335.44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71,235.26	40,103.99
基金转换费收入	184,317.46	4,422.29

其他	-	816.62
合计	355,552.72	45,342.90

注：1.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2. 本基金的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其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的 25% 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363,479.39	234,961.74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合计	363,479.39	234,961.74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50,000.00	50,000.00
信息披露费	300,000.00	300,000.00
银行间帐户维护费	18,000.00	18,000.00
银行汇划费用	3,031.22	1,566.42
合计	371,031.22	369,566.42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盈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铁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	-----------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81,690.66	410,746.4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00,086.97	109,199.0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5%的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5%/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6,338.14	82,149.2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5%的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5%/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 年 2 月 8	-	-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6,870,659.08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6,870,659.08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 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6,870,659.08	6,870,659.08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14%	9.45%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15,064,161.41	45,182.77	3,521,434.36	30,785.28

注: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 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在承销期内未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需披露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股票代 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 估值单价	复牌 日期	复牌 开盘单价	数量 (股)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 额	备注
000562	宏源证券	2014 年 12 月 10 日	重大事项	30.50	-	-	21,600	227,184.30	658,800.00	-

注: 1、本基金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

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2、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并变更注册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换股比例为 2.049382716，即每 1 股宏源证券股票换 2.049382716 股申万宏源股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申万宏源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票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在深交所上市，开盘价 17.77 元/股。宏源证券人民币普通股票自 2015 年 1 月 26 日起终止上市并摘牌。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余额。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9,900,000.00 元，于 2015 年 1 月 5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高风险较高收益品种，本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都要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的主要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督察长负责组织指导监察稽核工作。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

其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建设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信用类债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股票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因此除附注 7.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

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中有 9,900,000.00 元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5,064,161.41	-	-	-	15,064,161.41
结算备付金	160,017.77	-	-	-	160,017.77
存出保证金	11,235.57	-	-	-	11,235.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49,531.00	-	-	284,611,713.40	294,761,244.40
应收利息	-	-	-	180,590.04	180,590.04
应收申购款	35,000.00	-	-	77,900,905.55	77,935,905.55
资产总计	25,419,945.75	-	-	362,693,208.99	388,113,154.74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900,000.00	-	-	-	9,9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1,770,297.12	1,770,297.12
应付赎回款	-	-	-	15,986,007.29	15,986,007.2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47,663.44	147,663.44
应付托管费	-	-	-	29,532.67	29,532.67
应付交易费用	-	-	-	246,963.26	246,963.26
应付利息	-	-	-	397.10	397.10
其他负债	-	-	-	119,874.90	119,874.90
负债总计	9,900,000.00	-	-	18,300,735.78	28,200,735.78
利率敏感度缺口	15,519,945.75	-	-	344,392,473.21	359,912,418.96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521,434.36	-	-	-	3,521,434.36
结算备付金	130,817.18	-	-	-	130,817.18
存出保证金	13,362.77	-	-	-	13,362.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7,922,141.61	47,922,141.61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21,776.15	21,776.15
应收利息	-	-	-	801.38	801.38
应收申购款	-	-	-	11,221.09	11,221.09
资产总计	3,665,614.31	-	-	47,955,940.23	51,621,554.54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9,542.64	19,542.6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3,455.84	33,455.84
应付托管费	-	-	-	6,691.15	6,691.15
应付交易费用	-	-	-	47,623.68	47,623.68
其他负债	-	-	-	154,529.77	154,529.77
负债总计	-	-	-	261,843.08	261,843.08
利率敏感度缺口	3,665,614.31	-	-	47,694,097.15	51,359,711.46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13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3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所

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对指数投资部分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中证 100 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本基金对主动投资部分实行双向积极配置策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将不低于 80% 的基金资产投资于中证 100 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84,611,713.40	79.08	47,922,141.61	93.31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84,611,713.40	79.08	47,922,141.61	93.31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中证 100 指数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中证 100 指数上升 5%	16,425,637.00	2,371,233.00
2. 中证 100 指数下降 5%	-16,425,637.00	-2,371,233.00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294,102,444.40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658,800.0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3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47,644,332.61 元，第二层次 277,809.0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3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84,611,713.40	73.33
	其中：股票	284,611,713.40	73.33
2	固定收益投资	10,149,531.00	2.62
	其中：债券	10,149,531.00	2.6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224,179.18	3.92
7	其他各项资产	78,127,731.16	20.13
8	合计	388,113,154.74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2,464,179.00	3.46
C	制造业	68,275,700.40	18.9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715,029.00	2.14
E	建筑业	14,320,337.00	3.98
F	批发和零售业	2,152,800.00	0.6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307,318.00	1.7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064,326.00	1.41
J	金融业	150,591,954.00	41.84
K	房地产业	15,198,975.00	4.2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83,560.00	0.2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76,575.00	0.4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84,550,753.40	79.06

8.2.2 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60,960.00	0.0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0,960.00	0.02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8.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277,200	20,709,612.00	5.75
2	600016	民生银行	1,468,500	15,977,280.00	4.44
3	600036	招商银行	935,000	15,511,650.00	4.31
4	600030	中信证券	386,700	13,109,130.00	3.64
5	600837	海通证券	376,400	9,056,184.00	2.52
6	601166	兴业银行	547,300	9,030,450.00	2.51
7	600000	浦发银行	538,000	8,441,220.00	2.35
8	000002	万科A	560,100	7,785,390.00	2.16
9	601328	交通银行	796,600	5,416,880.00	1.51
10	601288	农业银行	1,436,000	5,327,560.00	1.48
11	601668	中国建筑	700,000	5,096,000.00	1.42
12	601601	中国太保	156,300	5,048,490.00	1.40
13	601818	光大银行	1,016,600	4,961,008.00	1.38
14	000651	格力电器	128,900	4,784,768.00	1.33
15	600104	上汽集团	220,600	4,736,282.00	1.32
16	000001	平安银行	298,200	4,723,488.00	1.31
17	600048	保利地产	436,200	4,719,684.00	1.31
18	601398	工商银行	924,300	4,501,341.00	1.25
19	600519	贵州茅台	22,900	4,342,298.00	1.21
20	600887	伊利股份	148,600	4,254,418.00	1.18
21	601186	中国铁建	277,200	4,230,072.00	1.18
22	000776	广发证券	142,500	3,697,875.00	1.03
23	601169	北京银行	326,600	3,569,738.00	0.99
24	600999	招商证券	120,300	3,400,881.00	0.94
25	601688	华泰证券	136,300	3,335,261.00	0.93
26	601006	大秦铁路	298,300	3,179,878.00	0.88
27	601088	中国神华	154,600	3,136,834.00	0.87
28	601989	中国重工	334,000	3,076,140.00	0.85
29	600015	华夏银行	225,300	3,032,538.00	0.84
30	601901	方正证券	215,000	3,029,350.00	0.84
31	600900	长江电力	277,200	2,957,724.00	0.82
32	000333	美的集团	105,000	2,881,200.00	0.80
33	600383	金地集团	236,100	2,693,901.00	0.75

34	601628	中国人寿	77,600	2,650,040.00	0.74
35	000858	五粮液	103,400	2,223,100.00	0.62
36	601857	中国石油	202,200	2,185,782.00	0.61
37	601336	新华保险	44,100	2,185,596.00	0.61
38	002024	苏宁云商	239,200	2,152,800.00	0.60
39	600050	中国联通	430,100	2,128,995.00	0.59
40	600795	国电电力	446,800	2,068,684.00	0.57
41	600585	海螺水泥	92,700	2,046,816.00	0.57
42	601988	中国银行	486,400	2,018,560.00	0.56
43	000625	长安汽车	119,300	1,960,099.00	0.54
44	600011	华能国际	221,700	1,957,611.00	0.54
45	600028	中国石化	301,600	1,957,384.00	0.54
46	600111	包钢稀土	75,300	1,948,764.00	0.54
47	000063	中兴通讯	103,800	1,874,628.00	0.52
48	000725	京东方 A	538,900	1,810,704.00	0.50
49	000538	云南白药	27,300	1,723,995.00	0.48
50	600010	包钢股份	419,200	1,710,336.00	0.48
51	600019	宝钢股份	231,800	1,624,918.00	0.45
52	600406	国电南瑞	110,100	1,601,955.00	0.45
53	000069	华侨城 A	191,100	1,576,575.00	0.44
54	600031	三一重工	157,200	1,568,856.00	0.44
55	600018	上港集团	238,800	1,533,096.00	0.43
56	601800	中国交建	108,000	1,500,120.00	0.42
57	600690	青岛海尔	80,000	1,484,800.00	0.41
58	000338	潍柴动力	53,800	1,468,202.00	0.41
59	000157	中联重科	205,900	1,453,654.00	0.40
60	600276	恒瑞医药	37,700	1,412,996.00	0.39
61	002415	海康威视	62,100	1,389,177.00	0.39
62	601899	紫金矿业	408,600	1,381,068.00	0.38
63	600256	广汇能源	163,400	1,366,024.00	0.38
64	600637	百视通	35,200	1,333,376.00	0.37
65	600535	天士力	32,300	1,327,530.00	0.37
66	002304	洋河股份	16,600	1,312,230.00	0.36
67	600196	复星医药	61,700	1,301,870.00	0.36
68	601618	中国中冶	252,600	1,275,630.00	0.35
69	601600	中国铝业	202,700	1,266,875.00	0.35
70	600150	中国船舶	34,300	1,264,298.00	0.35
71	601669	中国电建	149,500	1,260,285.00	0.35
72	600518	康美药业	77,400	1,216,728.00	0.34

73	601998	中信银行	147,300	1,199,022.00	0.33
74	600309	万华化学	54,200	1,180,476.00	0.33
75	000895	双汇发展	33,800	1,066,390.00	0.30
76	002241	歌尔声学	40,000	981,200.00	0.27
77	600583	海油工程	91,200	960,336.00	0.27
78	601117	中国化学	101,400	958,230.00	0.27
79	002594	比亚迪	24,476	933,759.40	0.26
80	601018	宁波港	199,000	915,400.00	0.25
81	601633	长城汽车	21,300	885,015.00	0.25
82	601888	中国国旅	19,900	883,560.00	0.25
83	601727	上海电气	105,500	870,375.00	0.24
84	600703	三安光电	59,500	846,090.00	0.24
85	600362	江西铜业	44,500	820,580.00	0.23
86	002353	杰瑞股份	25,500	779,535.00	0.22
87	600372	中航电子	27,200	753,168.00	0.21
88	601898	中煤能源	99,600	689,232.00	0.19
89	601111	中国国航	86,600	678,944.00	0.19
90	000562	宏源证券	21,600	658,800.00	0.18
91	002236	大华股份	29,800	654,110.00	0.18
92	601808	中海油服	30,200	627,254.00	0.17
93	601158	重庆水务	48,300	429,870.00	0.12
94	601766	中国南车	58,000	370,040.00	0.10
95	603288	海天味业	8,400	335,580.00	0.09
96	601299	中国北车	47,000	333,700.00	0.09
97	600023	浙能电力	42,000	301,140.00	0.08
98	601225	陕西煤业	24,100	160,265.00	0.04

8.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736	国信证券	6,000	60,960.00	0.02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5,160,614.89	29.52

2	600036	招商银行	12,647,822.00	24.63
3	600016	民生银行	10,599,172.00	20.64
4	600030	中信证券	8,669,870.00	16.88
5	000002	万科A	7,593,203.66	14.78
6	000001	平安银行	7,049,255.56	13.73
7	600837	海通证券	6,692,752.00	13.03
8	600104	上汽集团	6,653,229.56	12.95
9	601166	兴业银行	6,477,790.00	12.61
10	600000	浦发银行	6,194,984.79	12.06
11	000651	格力电器	4,819,642.00	9.38
12	600519	贵州茅台	4,707,076.24	9.16
13	600887	伊利股份	4,628,148.32	9.01
14	600048	保利地产	4,332,094.80	8.43
15	601288	农业银行	4,237,360.00	8.25
16	601328	交通银行	4,157,479.00	8.09
17	601601	中国太保	3,946,243.86	7.68
18	601818	光大银行	3,583,152.90	6.98
19	601169	北京银行	3,489,278.28	6.79
20	601398	工商银行	3,389,935.80	6.60
21	601668	中国建筑	3,127,696.00	6.09
22	600999	招商证券	3,099,610.00	6.04
23	000858	五粮液	2,962,705.17	5.77
24	601688	华泰证券	2,953,651.00	5.75
25	000776	广发证券	2,944,810.00	5.73
26	600900	长江电力	2,754,043.00	5.36
27	601857	中国石油	2,583,704.00	5.03
28	601901	方正证券	2,567,372.00	5.00
29	601006	大秦铁路	2,475,705.00	4.82
30	000333	美的集团	2,440,885.00	4.75
31	601088	中国神华	2,417,654.00	4.71
32	601628	中国人寿	2,397,946.14	4.67
33	600406	国电南瑞	2,328,001.32	4.53
34	601989	中国重工	2,290,902.00	4.46
35	600015	华夏银行	2,191,134.71	4.27
36	600383	金地集团	2,159,913.78	4.21
37	601186	中国铁建	2,121,645.26	4.13

38	000625	长安汽车	2,023,627.83	3.94
39	000725	京东方 A	1,761,568.00	3.43
40	002024	苏宁云商	1,758,828.50	3.42
41	600050	中国联通	1,661,110.00	3.23
42	601988	中国银行	1,654,790.00	3.22
43	600585	海螺水泥	1,620,565.07	3.16
44	600111	包钢稀土	1,553,504.00	3.02
45	600028	中国石化	1,535,751.00	2.99
46	000063	中兴通讯	1,529,495.00	2.98
47	601336	新华保险	1,498,144.58	2.92
48	600011	华能国际	1,478,007.00	2.88
49	601998	中信银行	1,477,974.00	2.88
50	600637	百视通	1,448,579.95	2.82
51	600309	万华化学	1,424,039.00	2.77
52	600196	复星医药	1,408,437.00	2.74
53	600010	包钢股份	1,402,612.00	2.73
54	000538	云南白药	1,375,995.00	2.68
55	600019	宝钢股份	1,354,735.00	2.64
56	600795	国电电力	1,349,830.00	2.63
57	600018	上港集团	1,284,377.00	2.50
58	600690	青岛海尔	1,277,317.00	2.49
59	000970	中科三环	1,243,281.68	2.42
60	600276	恒瑞医药	1,185,223.77	2.31
61	002415	海康威视	1,178,561.00	2.29
62	600256	广汇能源	1,160,866.00	2.26
63	000338	潍柴动力	1,150,876.00	2.24
64	600150	中国船舶	1,147,171.00	2.23
65	600535	天士力	1,143,489.00	2.23
66	000157	中联重科	1,140,101.00	2.22
67	601899	紫金矿业	1,118,302.00	2.18
68	600518	康美药业	1,075,509.00	2.09
69	601800	中国交建	1,046,067.00	2.04
70	600031	三一重工	1,045,999.00	2.04
71	000069	华侨城 A	1,030,097.55	2.01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001	平安银行	3,595,626.70	7.00
2	600104	上汽集团	2,682,617.10	5.22
3	002535	林州重机	2,643,397.48	5.15
4	600036	招商银行	2,580,282.45	5.02
5	000002	万科A	2,553,769.00	4.97
6	601318	中国平安	2,274,143.00	4.43
7	600519	贵州茅台	1,758,006.70	3.42
8	002522	浙江众成	1,694,300.24	3.30
9	600887	伊利股份	1,508,387.36	2.94
10	000970	中科三环	1,504,670.00	2.93
11	600048	保利地产	1,445,601.00	2.81
12	000858	五粮液	1,439,547.00	2.80
13	000651	格力电器	1,249,591.15	2.43
14	000024	招商地产	1,229,326.00	2.39
15	600713	南京医药	1,211,828.09	2.36
16	601169	北京银行	1,049,700.00	2.04
17	002698	博实股份	1,047,478.24	2.04
18	002041	登海种业	1,046,036.00	2.04
19	601857	中国石油	987,614.00	1.92
20	002549	凯美特气	936,501.00	1.82

注：1、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41,818,763.27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60,877,499.23

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1	国家债券	10,149,531.00	2.8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0,149,531.00	2.82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414	14 国债 14	100,900	10,149,531.00	2.82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中国平安外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014 年 12 月 8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4〕103 号），因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联讯）上市项目，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没收其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项目中的保荐业务收入 400 万元，没收承销股票违法所得 2,867 万元，并处以 440 万元罚款。平安证券为中国平安控股子公司。中国平安为本基金的指数成分股，本基金管理人基本按照其成分股所占的权重进行相应配置，符合相关法规和基金投资策略的要求。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1,235.5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0,590.04
5	应收申购款	77,935,905.5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8,127,731.16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8.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6,734	47,615.06	96,698,100.42	30.16%	223,941,731.66	69.84%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390,190.03	0.1217%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2月8日）基金份额总额	281,241,387.6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2,728,993.3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70,521,722.4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22,610,883.7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0,639,832.08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14 年 12 月 12 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会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会议，同意张一冰辞去董事职务，同意聘任马宏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按规定报监管机构。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中国建设银行 2014 年 2 月 7 日发布任免通知，解聘尹东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助理职务。中国建设银行 2014 年 11 月 03 日发布公告，聘任赵观甫为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的基金投资策略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中规定的投资策略，未发生显著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本报告期应支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 50,000 元，目前事务所已连续 6 年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长江证券	1	225,970,940.75	74.68%	199,414.41	74.63%	-
华泰证券	1	76,616,531.75	25.32%	67,798.17	25.37%	-

注：1、基金管理人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为：

-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 (2)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
- (6)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评估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应支付给券商的佣金指基金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券商的佣金合计，不单独指股票交易佣金。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租用和退租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长江证券	10,169,440.00	98.86%	86,700,000.00	100.00%	-	-
华泰证券	117,370.90	1.14%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1 月 18 日
2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1 月 30 日
3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3 月 11 日
4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职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4 月 22 日
5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4 月 24 日
6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4 月 25 日
7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交易平台费率优惠方案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5 月 7 日
8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快速开户功能及费率优惠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5 月 12 日
9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7 月 2 日
10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纸质对账单服务形式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7 月 2 日
11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7 月 11 日
12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及参与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4 年 7 月 16 日
13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4 年 7 月 26 日
14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4 年 7 月 29 日
15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4 年 8 月 5 日

	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16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4 年 8 月 12 日
17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4 年 8 月 16 日
18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4 年 8 月 23 日
19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分红方式业务规则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4 年 9 月 2 日
20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及参与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4 年 9 月 10 日
21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4 年 9 月 13 日
22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4 年 9 月 25 日
23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9 月 26 日
24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9 月 27 日
25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4 年 10 月 9 日
26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10 月 10 日
27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11 月 19 日
28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4 年 11 月 20 日
29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12 月 4 日
30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12 月 4 日

	优惠活动的公告		
31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2014 年 12 月 5 日
32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2014 年 12 月 16 日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宝盈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托管协议》。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路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501

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12.3 查阅方式

上述备查文件文本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在办公时间内基金持有人可免费查阅。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28 日